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教育政策

來源 民生報

日期 791202

版面 二版

黃諦納 復學無門

周娟娟

體育司專案 研擬補救之道

記者 鄭清煌／報導

●教育部修訂「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」，近日即將完成及公佈，但由亞運國手黃諦納、周娟娟希望復學無門的例子，發現該法百密仍有一失，體育司將研擬補救之道，協助失學運動員繼續進修。

根據現行及即將通過的「升學輔導辦法」，僅規範在學學生取得升學輔導資格，但對應屆畢業生或已畢業及失學運動員，並未涵蓋其中，如黃諦納、周娟娟等2位亞運銅牌國手即面臨此窘境，目前體育司正以專案方式為她們爭取繼續升學機會。

據瞭解，亞運女籃隊員陳伊蘭、李碧霞等人，也有相同處境，因此體育司將先作調查瞭解實況，並於新辦法公佈實施之際，研訂輔導失學運動員進修輔導辦法，對象將以高、國中畢業且為國爭光的優秀運動員為限，特准其取得升學輔導資格，但年齡將設限，同時須確定具有升學意願，才不致歪曲輔導本意。

除協助升學計畫外，教育部已委託全國體總研訂「特優運動選手輔導就業要點」，配合「中正國光獎章頒發要點」的修訂工作，讓有功選手得到獎勵及工作機會的雙重保障。

